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政府就 2018 年 4 月 9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上  
所提出跟進事項的回應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在 2018 年 4 月 9 日的會議上就 EC(2017-18)22 號文件所提出的跟進事項，闡述政府的回應。

政府的回應

(a) 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將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改為常額職位，或於 3 年開設期屆滿後撤銷該職位

2. 因應部份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委員指出推動香港郵輪旅遊業發展、監督啟德郵輪碼頭的營運，以及監督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的營運和發展，均屬政府的長期工作，並要求政府考慮將 EC(2017-18)22 號文件建議中開設 1 個為期 3 年的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改為開設常額職位，政府經詳細考慮後認同開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將有助專責的首長級人員持續推動上述工作，詳情載於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ECI(2018-19)5 號參考文件。我們會將經修訂的建議(即開設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的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審批。

(b) 環保連接系統詳細可行性研究的進度，包括預計完成日期及政府會否公開該研究報告

3. 九龍東環保連接系統(下稱「連接系統」)的詳細可行性研究由發展局/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正如發展局在 2018 年 4 月書面回覆議員提出的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的問題時所指，由於市民對連接系統最適合使用的環保交通模式及走線意見紛紜，因此署方用了較多時間分兩階段進行詳細可行性研究。第一階段在均衡對等的基礎上評估各種環保交通模式，以找出最適合九龍東的方案。署方在 2017 年年中已完成中期公眾諮詢，市民普遍支持該連接系統採用高架環保交通模式的建議。署方現正進行第二階段詳細可行性研究，以制訂可行的連接系統方案，包括制定連接系統網絡的覆蓋範圍、走線及車站位置等，並進行相關的技術評估以確定方案是否可

行，而在完成詳細可行性研究後，將制訂連接系統項目的未來路向、實施計劃及建築成本預算。署方預計在 2018 年完成該項研究，並於研究完成後將結果公布。

(c) 改善啟德郵輪碼頭營運的具體措施，包括改善郵輪泊位安排、改善碼頭交通配套、協助碼頭店舖租戶改善經營，以及研究把專門接待旅行團的商店從九龍城區搬遷到啟德郵輪碼頭營運

4. 啟德郵輪碼頭是以功能為本的建設，主要為接待郵輪和在同一時間內處理大量旅客而設。政府及碼頭營運商一直致力改善郵輪碼頭的運作，務求為旅客提供便捷及具成效的體驗。

5. 就郵輪泊位的安排上，碼頭營運商一直有應政府的要求訂定一套泊位分配機制。在該機制下，母港/中轉港航次，以及經常使用碼頭的大型郵輪在泊位預訂限期前(一般為使用泊位前約兩年)提交的申請會獲優先分配泊位。因此，有關在啟德郵輪碼頭停泊的母港航次不獲優先分配泊位的說法實屬誤解。然而，為善用泊位資源及公平起見，所有在泊位預訂限期後提交的申請會以「先到先得」的方式處理。過去曾有在啟德郵輪碼頭營運母港航次的郵輪因在預訂限期後提交申請而未能獲分配泊位。

6. 在改善交通接駁方面，由於郵輪碼頭位於前啟德機場跑道的末端，在 2013 年 6 月啟用時是啟德發展區內首個完成的主要發展項目，在鄰近用地和道路基建設施尚未全面發展前，現時交通接駁難免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儘管如此，政府在過去多年來已不斷努力作出改善，詳請載於 2017 年 12 月 22 日提交予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的補充文件 CB(4)406/17-18(01) 中。

7. 展望將來，一條連接啟德郵輪碼頭及九龍塘又一城的新專營巴士線將於 2018 年 6 月下旬開始每日提供服務。我們已要求巴士公司使用設有行李架的車輛。巴士公司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安排特別服務/短途服務，以縮短郵輪旅客離開郵輪碼頭所需的時間。此外，現時連接郵輪碼頭的道路(祥業街和承豐路)將在 2019 年完成擴闊工程，提升車流量一倍。而未來的港鐵沙中線(包括啟德站)以及啟德 D3 路(都會公園段)亦會提供更完善的交通網絡，以接駁啟德郵輪碼頭。

8. 就協助啟德郵輪碼頭商戶經營方面，旅遊事務署及碼頭營運商一直密切關注如何協助碼頭店舖租戶改善經營環境及對租戶的要求作出回應。具體而言，旅遊事務署曾應碼頭內一個商戶的要求，拆除分隔該店舖與旅客登船大堂的間隔屏風，以方便輪候上郵

輪的旅客前往該店舖。相關工程在該商戶提出後一個月內完成。碼頭營運商亦曾安排入境團旅行社與一些商戶接洽，協助擴大客源，並容許前往該些商戶的旅遊巴免費使用最接近該店舖的停泊處。

9. 旅遊事務署得悉有建議將九龍城區內主要服務對象為旅行團的商店引入啟德郵輪碼頭。九龍城區議會對此建議亦有持正反的不同意見。過去數月，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曾安排九龍城區議會主席、代表業界的議員及入境旅行團的營運公司到郵輪碼頭考察，並探討由郵輪碼頭現有的食肆安排餐飲予入境旅行團的可行性。

10. 啟德郵輪碼頭的商舖由碼頭營運商管理，並按商業原則出租。雖然啟德郵輪碼頭現時並未有空置的商舖出租，政府對上述建議持開放態度，如有任何商業機構有意進駐郵輪碼頭，可以直接聯絡碼頭營運商，探討相應的商業安排。

(d) 啟德郵輪碼頭營運商就碼頭營運情況的分析報告，以及就改善人流情況制訂的經營策略詳情

11. 自啟德郵輪碼頭於 2013 年年中開始營運以來，碼頭營運商需定期出席由旅遊事務署主持的啟德郵輪碼頭管理委員會會議，向政府報告碼頭的營運情況及其經營策略。此外，碼頭營運商亦需向旅遊事務署提交年度營運報告及定期就商務洽談及與業界接觸的工作提交報告。碼頭營運商有其商業策略與不同的郵輪公司接洽，並進行定期的銷售會面。從過去的郵輪停泊數字不斷上升，可見碼頭營運商的工作已收到成效。碼頭營運商亦有在定期會議中表達改善碼頭人流的不同措施，部分亦已落實執行。例如擴闊交通交匯處的行人路面以改善行人環境、調節升降機的制式以增加效率，以及改善旅遊巴泊位的圍欄以進一步提升行人安全等。另一方面，政府要求碼頭營運商需盡量將大樓內七個商舖全數租出。自 2017 年下半年起，七個商舖已全數租出。碼頭營運商亦有應政府要求，在沒有郵輪停泊的日子及不影響郵輪運作的情況下，利用碼頭的郵輪運作區舉辦大型活動。在現時繁忙的郵輪停泊日程下，碼頭營運商在 2018 年 4 月成功安排了三宗大型活動在碼頭內舉辦。自郵輪碼頭 2013 年落成啟用至今，已有超過 50 項不同種類的活動在碼頭內舉行，以善用碼頭的空間，並增加其人流。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旅遊事務署  
2018 年 6 月